

证券代码：002290

证券简称：中科新材

公告编号：2019-036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任杰	董事	协助调查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科新材	股票代码	0022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文其	陈洁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后戴街 108 号	苏州工业园区后戴街 108 号	
电话	0512-65073528	0512-65073880	
电子信箱	wenqi.wang@szhssm.com.cn	jie.chen@szhssm.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营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公司是国内知名的家电用复合材料生产厂商之一，主营家电用外观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拥有三个生产基地，四条生产线，产品主要为家电用外观复合材料（PCM/VCM），广泛应用于冰箱、洗衣机、电视机等各类家电外观部件。公司已与国内外多家知名家电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客户群优质，核心客户包括LG、三星、博西华、松下、海信、美的、三洋等，在客户中口碑好。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购销对应”，提供给客户的服务包括“协同开发、迅速响应、现场服务”，将自身纳入到客户的研发、生产体系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2、公司的商业保理业务目前经董事会审议暂停开展新业务，公司将根据商业保理资产解冻、被扣押资料返还的进展及国家政策的情况再决定开展新业务时间。在此期间，公司将及时跟进现有保理业务的回款。

（二）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家电制造行业：目前，我国家用电器的发展规模越来越大，市场竞争加剧，行业集中度提高，利润率逐年下降。经过多年来坚持不懈的努力，公司逐渐完善，成为集研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在新产品的自主研发、工艺流程的改进优化方面，拥有丰富的经营和较强的技术实力。

2、商业保理：商业保理业务目前经董事会审议暂停开展新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1,734,274,869.50	1,431,589,639.38	21.14%	1,050,316,40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835,914.74	2,371,237.76	2,549.92%	27,966,19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529,006.55	-19,062,855.75	324.47%	22,132,81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66,839.71	-1,011,611,478.95	-90.66%	-3,722,186.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01	2,500.00%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01	2,500.00%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4%	0.20%	4.96%	3.01%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3,381,619,720.82	3,235,589,700.76	4.51%	1,954,314,20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1,868,484.57	1,208,158,049.43	2.79%	1,205,363,712.8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0,753,231.73	448,301,025.70	414,882,869.31	490,337,74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77,954.21	30,905,093.44	27,037,440.29	-15,084,57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226,466.41	27,220,829.99	18,692,413.23	-19,610,70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92,459.47	-454,557,416.34	346,262,603.82	-28,064,486.6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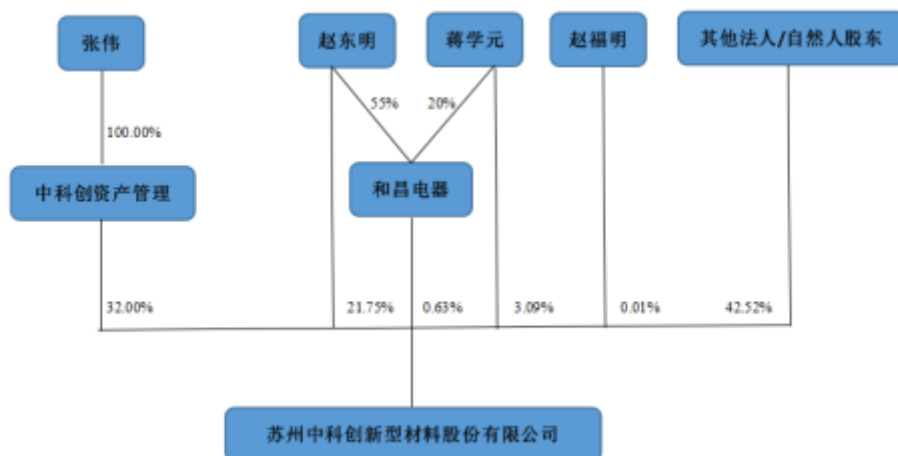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0,815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24,303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一个月末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中科创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0%	77,667,917	26,238,284	质押	77,591,217	
					冻结	77,667,917	
赵东明	境内自然人	21.75%	52,784,550	0	质押	38,650,000	
蒋学元	境内自然人	3.09%	7,500,000	0	质押	7,498,800	
章文华	境内自然人	1.79%	4,348,318	0			
袁永刚	境内自然人	1.76%	4,266,211	4,266,211			
李亨堃	境内自然人	1.69%	4,106,102	0			
刘大玮	境内自然人	0.77%	1,858,538	0			
章永光	境内自然人	0.71%	172,900	0			
严晓君	境内自然人	0.66%	1,606,800	0			
苏州工业园区 和昌电器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1,523,61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赵东明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蒋学元为赵东明的妻弟；赵东明和蒋学元分别持有苏州工业园区和昌电器有限公司 55%和 20%的股权；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刘大玮持有公司 1,858,538 股股票，其中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210,000 股。 章永光持有公司 1,729,000 股股票，其中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1,729,000 股。 杨凤志持有公司 928,200 股股票，其中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918,2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整体放缓，国际政治经济环境严峻，中美贸易摩擦不确定性明显上升，民营企业经营困难增加。公司主营家电外观复合材料业务面临地产周期、经济周期的负面影响，行业业绩增长缓慢。报告期内，家电市场趋于饱和，行业消费升级趋势明显，高端智能、节能健康、个性美观成为下一阶段家电产品非常重要的发展方向，公司在行业整体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下，团队通力合作，紧抓销售、严控成本，优化结构、开拓创新，努力保持公司业绩，并持续做好新产品的研发工作，满足客户深层次需求，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截至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持有75项专利，其中母公司14项，合肥禾盛43项，兴禾源18项。

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继续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和城镇棚户区改造，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推动消费稳定增长，多措并举促进城乡居民增收，增强消费能力；促进外贸稳中提质。前述举措有利于在当前家电行业整体相对低迷的情况下，进一步刺激家电产品需求，稳定家电出口增长。同时《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2019年)》政策的落地、推广，有望盘活现有存量市场，加速家电产品更新换代，推动消费结构升级，刺激家电整体消费市场。

由于深圳市中科创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办公场地被查封、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已于2019年1月9日召开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暂停开展商业保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实现营业收入173,427.49万元，同比上升21.14%，实现营业利润9,587.78万元，同比上升407.6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83.59万元，同比上升2549.92%；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26元；母公司实现营业利润314.66万元，同比上升105.42%；净利润-597.64万元，同比上升90.16%。利润大幅上升主要系2017年度公司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净利润基数较低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 否**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家电复合材料	1,577,830,875.33	197,392,876.84	12.50%	19.30%	-11.78%	-4.41%
商业保理	138,156,342.22	55,181,945.69	39.94%	56.79%	33.06%	-7.1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 否**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 不适用**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 不适用**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1、变更原因**

(1)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公司按照通知要求，对于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按照通知要求对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日期

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3. 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其他部分, 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 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 变更商业保理会计估计

2018年10月23日,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商业保理业务会计估计的议案》。本次变更的商业保理业务会计估计的审议权限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1、变更前:

2015年6月,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设立了深圳市中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保理”), 2016年1月13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商业保理业务会计估计的议案》, 确定商业保理业务的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账龄6个月以内(含6个月, 以下同)计提0%, 账龄6个月至1年以内计提5%, 账龄1年至2年以内计提10%, 账龄2年至3年以内计提30%, 账龄3年至4年以内计提70%, 账龄4年以上计提100%。

2、变更后:

根据目前商业保理业务实际经营环境, 为了更加准确、真实的反映公司商业保理业务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商业保理业务会计估计的议案》, 根据商业保理业务的应收保理款是否逾期及逾期时间确定应收保理款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方法计提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逾期时间	计提比例%
应收保理款未逾期	--
应收保理款逾期90天(含)以内	5.00
应收保理款逾期90天-180天(含)	25.00
应收保理款逾期180天-360天(含)	50.00
应收保理款逾期360天以上	100.00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Peak Cre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Peak Creation	本期已处置
2	Wisdom Cre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Wisdom Creation	本期已处置
3	Capital Steward Global Limited	Steward Global	本期已处置
4	中科创全球机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科创基金	本期已处置
5	中美全球机会基金有限合伙	中美全球基金	本期已处置
6	中日全球机会基金有限合伙	中日全球基金	本期已处置
7	中欧全球机会基金有限合伙	中欧全球基金	本期已处置
8	新财富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新财富	本期已处置

9	新智慧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新智慧	本期已处置
10	新创造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新创造	本期已处置
11	新机遇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新机遇	本期已处置
12	新发展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新发展	本期已处置
13	新投资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新投资	本期已处置
14	深圳市禾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本期已处置

(1) 为使主营业务更加清晰，经董事长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科创国际以0美元的价格将其子公司Capital Steward Global Limited（以下简称“Capital Steward”）100%股权转让给Peak Cre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Peak Creation”），Peak Creation亦为中科创国际全资子公司。同日，中科创国际分别以1.00美元的价格向实际控制人张伟先生出售Peak Creation和Wisdom Cre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Wisdom Creation”）100%股权。Peak Creation、Wisdom Creation及Capital Steward均未出资，亦未开展业务。Peak Creation和Wisdom Creation于2018年7月30日完成注册变更。

(2) 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将深圳市禾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销。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法定代表人签署页）

法定代表人：艾 萍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8 日